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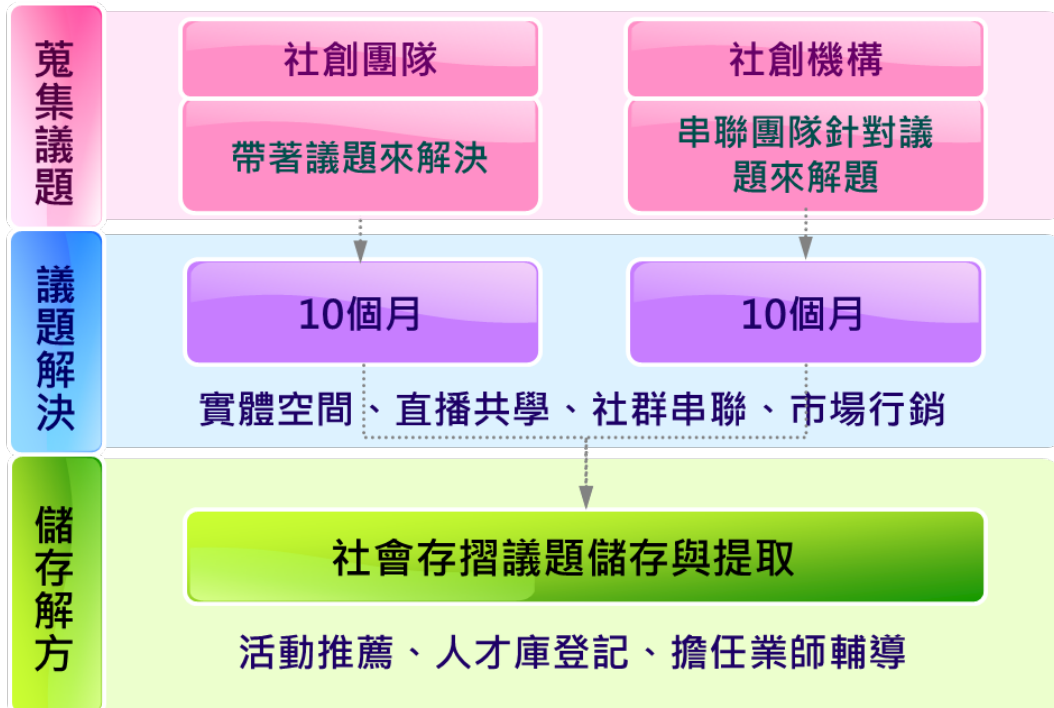
# 社會創新實驗中心

## 第 3 期社會創新團隊招募申請辦法

### 一、目的

社會創新實驗中心將定位為社會創新社群連結器(Hub)，以社群連結、共享共創之概念，帶動全國跨縣市、跨領域、跨組織之社群交流思考、協同解決社會議題，並串連人才、創意與資金等資源，提供共創、聯合行銷展演空間及場域實證服務，成為有利社會創新產業發展及全民參與的社會創新平台，並持續豐富社會創新人才庫與價值存摺。本次第 3 期社會創新團隊招募，將號召高手創新實驗與解題，導入各界資源攜手投入共同解題，形成可提領應用的模式，以利社會創新能量永續循環與擴散。

### 二、招募架構



### 三、招募對象

本次招募社會創新團隊 35 家為限，其需呼應社會價值存摺的理念，回應全球永續發展目標(SDGs)目標，並明確提出「發現社會議題」及「預計解決方式與資源」。本次招募對象主要分為 2 部分：

1. 進駐團隊：所謂進駐團隊即具科技應用、創新商業模式、研發能量的團隊，團隊須明確了解 SDGs 之目標及議題，並已具備社會議題解方或產品雛形。
2. 進駐機構：所謂進駐機構即已具備解決社會創新議題能量之機構，並於計畫結束前，至少串聯 5 家以上之社會創新議題／團隊之機構，共同解題。

3. 上述之團隊皆須具解決 SDGs、我國面臨之社創發展議題，並須兼顧「經濟成長」、「社會進步」與「環境保護」等三大面向的構想／產品／服務相關企業、組織或團隊等。

#### 四、重要目標

本進駐團隊／機構優先招募已具備創新應用或研發能量者、具解決我國面臨的重要社會創新發展議題者，如智慧城市、教育學習、就業輔導、樂齡活化、環境保育、食農創新、關懷培力等；或回應我國多元族群相關議題（包含原住民族、客家族群、新住民族群等）及聯合國的「全球永續發展目標」（SDGs）者，其關切普及基礎教育、促進兩性平等、永續能源等 17 個議題，如下：

目標1. 消除各地一切形式的貧窮

目標2. 消除飢餓，達成糧食安全，改善營養及促進永續農業

目標3. 確保健康及促進各年齡層的福祉

目標4. 確保有教無類、公平以及高品質的教育，及提倡終身學習

目標5. 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

目標6. 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目標7. 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負擔得起、可靠的、永續的，及現代的能源

目標8.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達到全面且有生產力的就業，讓每一個人都有一份好工作

目標9. 建立具有韌性的基礎建設，促進包容且永續的工業，並加速創新

目標10.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目標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目標12. 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目標13. 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目標14. 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與海洋資源，以確保永續發展

目標15. 保護、維護及促進領地生態系統的永續使用，永續的管理森林，對抗沙漠化，終止及逆轉土地劣化，並遏止生物多樣性的喪失

目標16. 促進和平且包容的社會，以落實永續發展；提供司法管道給所有人；在所有階層建立有效的、負責的且包容的制度

目標17. 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

#### 五、進駐權益與義務

1. 進駐期間為簽約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20 日止。
2. 為擴大社創資源服務範圍，本次招募僅限未曾進駐之團隊。

3. 進駐團隊／機構每周需至本中心報到至少 2 次。
4. 可無償使用本中心進駐工作空間。
5. 進駐期間／機構得優先使用本中心提供之場地、設備與服務。
6. 得優先參加本中心辦理之研習營、論壇活動或相關媒合活動。
7. 應遵守本中心之相關規定，配合本中心前述目的宗旨。
8. 需繳交期中進度報告與期末結案報告，期中報告須完成超過 40% 之績效目標。
9. 須配合本中心所辦理之輔導措施、媒體廣宣與採訪、研習課程、分享活動、問卷調查及相關事項，並提供成果，做為相關活動之分享與學習用途。
10. 進駐期間須完成社會創新企業登記資料庫登記。
11. 進駐期間所研發之技術／產品／服務，無償提供本中心展示與體驗服務。
12. 本中心地址不提供作為公司（行號）設立登記之用。
13. 未經本中心書面同意，使用者不得引用本中心名稱於商業行為，或為本中心所提供公開資料之衍生資料或作品進行背書。使用者使用上開資料之加值衍生物，如因其故意或過失，致第三人受有損害時，應負損害賠償責任，本中心概不負責。
14. 進駐期間應遵守「社會創新實驗中心進駐管理注意事項」（附件一）之各項規定，若有違反情事，團隊得提前終止本合約並限期 5 日內離駐。
15. 本中心得因其本身經費、場地、成效評估及其他（如政策變更或不可抗力之因素）等情事提前終止合約，並於一個月前書面通知。
16. 如有未盡事宜，得修訂後另行公布。

## 六、輔導方式

1. 社創家族：透過實體聚會與直播共學方式，於每月最後一個星期五下午的社創小聚，互相交流與分享，並邀請團隊成員進行分享，了解彼此的社創議題與經營模式。
2. 主題式課程：分析進駐團隊之解決議題以及針對 SDGs、國內社會議題、科技趨勢等主題，邀請該議題領域專家分享知識、經驗及趨勢。
3. 社創存摺推動：進駐團隊亦將作為社創存摺之解題團隊，協助解答詢問者之問題，另也可作為提問者，透過其他團隊協助問題之解惑。
4. 諮詢輔導：邀請業師提供諮詢並協助調整商業模式、協助引介政府補助資源與提供共同供應契約輔導與諮詢。
5. 跨域資源媒合與爭取：舉辦企業 CSR 部門、創投等交流媒合活動。
6. 策展行銷：透過生活圈建立、社群行銷、網紅推廣及直播共學等方式，以創新方式行銷團隊社創產品服務。

7. 社會創新人才庫登記：為豐富社會創新人才資料庫並滾動式調整，將透過期中與期末評鑑擇優拔尖，針對具備數位行銷、市場通路及科技應用等優秀團隊，邀請優先登記至社創人才庫及擔任業師。

## 七、招募程序

1. 即日起至 2019 年 2 月 18 日(一)止，於社會創新實驗中心網站：<http://host02.iiiedu.org.tw/socialinnovationlab/team/>，下載報名及上傳相關申請文件，包含下述文件：
  - (1) 填妥應備文件「社會創新實驗中心進駐申請書」（附件二）；
  - (2) 相關證明文件：
    - A. 以工作室、公司資格申請者，提供登記證明文件（申請資格為個人，免上傳）：如登記機關核准公司登記之核准函、公司登記表或經濟部核發之公司登記證明書等(PDF、JPEG、JPG 或 PNG 格式擇一)。
    - B. LOGO 或識別標誌，(AI 檔或 PSD 格式擇一)
  - (3) 即日起至申請截止日前開放預約場勘。
  - (4) 本中心將視進駐情況機動進行團隊招募，相關招募資訊將在三週前公告於社會創新實驗中心網站（<http://host02.iiiedu.org.tw/socialinnovationlab/>）。
2. 審查方式：
  - (1) 初審：依書面文件進行初審（資格、文件完整檢視），於 2 月底公布初審結果於社會創新實驗中心網站。
  - (2) 決審：於 3 月中旬前委請專家以簡報審查方式進行進駐申請評估；於 3 月底前公布正、備取名單於社會創新實驗中心網站。
  - (3) 於正取名單公佈後，申請團隊需於 2 周內完成修改計畫書及進駐簽約程序；逾期未完成簽約之團隊視同自動棄權，將由備取名單遞補。
  - (4) 主辦單位得視審核情況調整各作業期程，並於社會創新實驗中心網站（<http://host02.iiiedu.org.tw/socialinnovationlab/>）公告。
3. 進駐模式：

開放式研發空間（非固定式座位）以 40 組為限（每隊最多 3 人）。
4. 進駐機構模式：

提供最多 3 個進駐機構 1 間獨立研發空間，可透過門禁卡自行使用該空間。

## 八、離駐、退場機制

1. 離駐流程：進駐合約到期後 7 天內完成辦公空間清理及點交確認。
2. 退場機制：若有下列狀況，須提前終止合約並限期 7 日內離駐。
  - (1) 進駐人員涉及違法情事，經調查屬實。

- (2) 工作或營業項目明顯與原申請進駐項目不符。
- (3) 違反雙方所簽合約。
- (4) 進駐人員使用網路從事違法或不當行為。
- (5) 其他重大違法事項。
- (6) 破壞社會創新實驗中心公共環境經提醒未改進者。
- (7) 若因個人因素須提前終止合約，需於 2 週前申請辦理離駐程序並於期限內搬離完成。

## 九、審查項目

編號	項目	比重	內容說明
1.	計畫執行規劃	30%	1. 議題之商業模式建置。 2. 議題之獲利模式說明。 3. 行銷模式規劃與說明。 4. 其他，包含與社創中心與社創議題之連結，跨域整合或跨議題連結者尤佳。 5. 預計計畫甘特圖、期中查核點及期末查核點之規劃。
2.	社會議題、解決方案及影響評估分析	20%	1. 明確提出社會創新議題，及預計之多元/創新方法、技術、商模、工具等回應解決方案。 2. 社會創新產品、服務、技術說明（需符合我國重要的社會創新發展議題，如智慧城市、教育學習、就業輔導、樂齡活化、環境保育、關懷培力、食農創新等；或回應我國多元族群相關議題、聯合國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 3. 評估分析對社會帶來影響。
3.	回饋規劃與未來發展計畫	20%	1. 進駐期間每雙月進度說明（請務必填寫量化指標，如：活動辦理、資金募集、開發完成、產品/服務數量、拓展行銷通路等…） 2. 未來發展及營運規劃（營運資金、產品研發、專利佈局…） 3. 提供產品/服務回饋相關偏鄉、關懷群體等
4.	歷年開發成果或實績	15%	1. 產品書面展示說明

編號	項目	比重	內容說明
			2.得獎證明、專利陳述等 3.歷年產品或服務之網址，需要帳號與密碼存取者須一併提供
5.	產品/服務/技術競爭優勢、市場需求與使用性	15%	1.競爭優勢分析(SWOT分析) 2.市場需求分析 3.使用性分析

十、本招募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修訂後另行公布。

# 附件一

## 社會創新實驗中心進駐管理注意事項

- 一、社會創新實驗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促進台灣社會創新產業發展與有效運用資源，並保持社會創新實驗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之環境整潔秩序，特訂定「社會創新實驗中心進駐管理注意事項」（以下簡稱本注意事項）。
- 二、本中心範圍係指仁愛路三段 99 號（原空軍總部）文電中心、軍務處兩棟建築物及中間走道至兩側大門內。進駐團隊若需使用非本中心範圍內場地，須遵守各場地之規範及中華民國各項法律規範。
- 三、本中心為進駐團隊辦公區域，各項設施憑門禁卡進入，下述各項設施及其使用限制：
  1. 本中心進駐團隊不得宿於本中心內。
  2. 社會創新服務營運中心：營運管理場域及黑白影印輸出。
- 四、公共設施使用與管理（採預約機制）：
  1. 進駐團隊使用公共設施時，應盡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依照各項設施使用注意事項使用之，若違反注意事項而損壞公共設施者，應負賠償責任。
  2. 會議室：使用本中心所提供之會議室，應事先依「活動場地租借申請單」辦理申請。
  3. 環境：進駐團隊需維護本中心之提供場地整潔，勿隨地丟棄垃圾，若有產生垃圾請自行帶離園區。進駐團隊於本中心內交談時應注意音量，勿干擾其他團隊，最後離開本中心人員應隨手關閉電源。
  4. 本中心內禁止汽車、機動車輛通行或停放。
- 五、團隊門禁設定與物品管理：
  1. 進駐團隊／機構於完成進駐合約之簽訂後，請提供悠遊卡(以 2 張為限)，以便設定門禁通行。
  2. 進駐團隊／機構團隊於進駐期間，攜入本中心之個人物品應自行妥善保管，勿將私人物品放置於公共區域，本中心不負保管之責。
- 六、本中心內禁止下列行為，違者若經本中心同仁勸導 3 次仍未改正者，視情節除依照本注意事項處理外，並立即取消進駐資格並限期 3 日內搬離。
  1. 禁止塗寫、噴漆、篆刻或張貼等破壞損毀行為。
  2. 全面禁止吸煙。
  3. 全面禁止使用火具（例如瓦斯、噴槍、蠟燭、火爐等），並禁止擅自營火、野炊、夜宿、燃放爆竹煙火、天燈，或從事其他有危害古蹟及相關建築之虞等行為。

4. 禁止攜帶危險物品、管制藥品以及動物（例如貓、狗）進入。
  5. 未經許可擅用社會創新實驗中心名稱（或名義）進行廣告宣傳或其他營利之行為。
  6. 未經許可進入標示「禁止進入」或相關已上鎖區域。
  7. 其他經社會創新實驗中心禁止或限制事項。
  8. 進駐團隊或其團隊成員涉及違法情事，經調查屬實者。
  9. 違反合約規範或本中心相關規定，情節重大者。
  10. 未經本中心同意擅自使用本中心名稱進行廣告宣傳。
- 七、進駐團隊應使用門禁卡進出。本中心保全人員為負責安全與秩序，如未獲保全人員同意擅自闖入，經保全人員反應並查證屬實後，情節嚴重者本中心將立即取消該團隊進駐資格。
- 八、空總基地屬於第二類噪音管制區域，本中心內各項活動所產生之音量應符合噪音管制法相關規定。若經檢舉且實際量測結果違反規定者，除要求進駐團隊立即改善至符合規定外，倘經噪音管制主管機關確認違反規定，除由進駐團隊自負相關責任外，情節嚴重者本中心將立即取消進駐資格。
- 九、如本注意事項未規範者，則依照本中心相關規定辦理。
- 十一、本注意事項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件二

社會創新實驗中心

<計畫名稱>

進駐／駐點申請書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壹、基本資料

一、基本資料						
公司/團隊名稱			負責人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資本額			員工/團隊人數			
二、組織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工作室(已登記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團隊/個人(公司籌備中)						
四、成員資料(請填寫全部成員資料，惟進駐團隊僅限3名)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Email	最高學歷
五、團隊成員介紹						
(個人：請詳述每位成員之姓名、工作經歷、專長、成功經驗分享、未來規劃等，並依需求進行調整)						

註：本計畫書之個人資料蒐集，僅供社會創新實驗中心進駐申請團隊成員身分核對以及後續與社會創新實驗中心相關事宜聯繫之用。

## 貳、計畫說明

### 一、社會議題、解決方案及影響評估分析(20%)

1. 問題分析與解決方案：明確提出與說明社會創新議題及 SDGs 目標(如透過科技應用解決剩食議題，符合 SDGs 目標 2 之議題)，及預計之多元/創新方法、技術、商業模式、工具等回應解決方案。
2. 社會創新議題說明：社會創新產品、服務、技術說明（需符合我國重要的社會創新發展議題、我國多元族群相關議題或聯合國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為核心方向）
3. 解決方案預期效益：預計解決方案對社會帶來影響之評估分析與效益說明。

### 二、產品/服務/技術競爭優勢、市場需求與使用性(15%)

1. 競爭優勢分析：運用 SWOT 進行分析。
2. 市場需求分析：可與國內外既有產品／服務進行分析。
3. 使用性分析：可針對使用者之族群、年齡等進行使用分析。

### 三、歷年開發成果或實績（15%）：

1. 公司／團隊簡介
2. 產品書面展示說明
3. 得獎證明、專利陳述等
4. 歷年產品或服務之網址，需要帳號與密碼存取者須一併提供

### 四、計畫執行規劃(30%)

1. 議題之商業模式建置。
2. 議題之獲利模式說明。
3. 行銷模式規劃與說明。
4. 其他，包含與社創中心與社創議題之連結，跨域整合或跨議題連結者尤佳。
5. 預計計畫甘特圖、期中查核點及期末查核點之規劃。

### 五、回饋規劃與未來發展計畫（20%）

1. 進駐期間每雙月進度說明（請務必填寫量化指標，如：活動辦理、資金募集、開發完成、產品/服務數量、拓展行銷通路等…）
2. 未來發展及營運規劃（活動辦理、營運資金、產品研發、專利佈局…）
3. 提供產品/服務回饋相關偏鄉、關懷或相關群體等

### 六、附件

以工作室、公司資格申請者，提供登記證明文件（申請資格為個人，免上傳）：如登記機關核准公司登記之核准函、公司登記表或經濟部核發之公司登記證明書等，以 PDF、JPEG、JPG 或 PNG 格式擇一。